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下文簡稱「社建會」)於2017年5月25日第十次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有關會議之討論詳情，請參閱將於稍後呈交，並須獲社建會通過的會議記錄。

社會福利署九龍城及油尖旺區福利辦事處 2017 至 2018 年度工作計劃

2. 社會福利署(下文簡稱「社署」)向委員介紹九龍城及油尖旺區福利辦事處 2017 至 2018 年度的工作計劃，主要服務範疇涵蓋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青少年服務、安老服務及康復服務。

3. 委員普遍支持社署提出的工作計劃，惟建議署方加強支援少數族裔、弱能人士就業、處理學童壓力，及增加幼兒照顧服務。此外，社署亦需積極跟進於區內設立家庭服務中心及其他社會福利設施，並確保安老及殘疾人士院舍的質素。

要求放寬公共福利金申請資格

4. 委員認為現時申請公共福利金的「連續居港一年規定」應該放寬，而有關的資產及入息上限亦應作適度上調，讓更多有需要的長者獲得援助。

5. 社署表示毋須供款的公共福利金計劃已包括高齡津貼、傷殘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及「廣東計劃」，以照顧不同人士的需要，「連續居港一年規定」有助確保申請人與香港確實有密切聯繫，為如何分配公共資源提供合理基礎，並有助毋須供款的社會福利制度在需求可能不斷增加的情況下得以維持。

要求將海南省納入長者養老計劃

6. 委員要求社署將海南省納入現行為廣東及福建長者居民而設的養老計劃，令超過一萬名居於海南的長者能夠享有長者生活津貼的福利。

7. 社署表示現時的「綜援長者自願回廣東省養老計劃」涵蓋廣東及福建兩省，原因是基於廣東和福建兩省是絕大部份綜援長者的原居地，佔綜援長者總人數約 95%，因此計劃已照顧絕大多數綜援長者的需要。對於應否將計劃進一步擴展至內地其他省市，政府必須考慮要有一定數目的綜援長者願意前往該省市養老，和顧及擴展計劃對政府在行政、監管和財政上的實際困難和影響。政府現階段無意將計劃擴展至內地其他省市。

資助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及地區團體於 2017 至 2018 財政年度舉辦社區參與活動

8. 經討論後，委員通過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撥出 1,136,742 元，資助由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及地區團體於 2017 至 2018 財政年度舉辦的 13 項社區參與活動。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6 月